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歷史及發展

於一九九五年三月，Chuah先生利用彼在視覺檢測領域的工程背景及經驗，與彼の姻兄弟陳文德先生以彼等各自的個人財務資源攜手創立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Pentamaster Technology。多年來，本集團已由一家專注於半導體行業軟件直觀自動化系統的本地新創企業，發展至擁有逾240名內部工程師的技術公司，為我們的跨國企業客戶提供廣泛的自動化設備產品及解決方案以及自動化製造解決方案。

本集團為PCB旗下Pentamaster集團的一部分。我們的控股股東PCB原於二零零三年在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第二板上市，其後自二零零四年起轉至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PCB集團自成立以來不斷發展涵蓋各類活動（其中包括承包製造及較近期的智能家居解決方案）的業務範圍，而該等業務與不同時期當時盛行的產業趨勢相呼應。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同時，本集團的業務亦不斷隨著科技演進及客戶需求同步發展。為此，Pentamaster Technology旗下的自動化設備業務以半導體視覺檢測作為我們初期核心優勢的自然延伸，於二零零六年擴展至包括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旗下的ATE及測量系統。同年成立Pentamaster Equipment進軍高度精密製造設備業務，並自二零一六年起開展智能自動化機器人製造系統業務以把握當前自動化與製造技術數據交換趨勢（俗稱工業4.0）所帶來的機遇。

在過往十年間，若干專業領域的突破性創新締造出嶄新的大眾消費者市場，當中最觸目的是智能流動設備行業。這再加上與業內主要全球市場參與者的熾烈競爭，導致全球消費者習慣有所改變，從而縮短了產品生命周期，亦令技術進步速度空前的高。消費者需求轉變與科技發展不僅互惠互利，這現象加上汽車及醫療儀器行業的科技進步，更為本集團的專長－用於功能檢測及工廠自動化的自動化設備－帶來空前的需求。

二零零七年全球金融危機導致不少計劃客戶項目遭取消及延期，而經歷此危機仍安然渡過的本集團，為把握上述現象所帶來的機遇，自二零一一年起已實施一系列計劃。有關計劃包括強化若干業務營運及將低技術含量的生產流程（例如導線及組裝）外包，旨在精簡人員及營運，並自此發展成當前的業務模式，此業務模式專注於：

- (i) 核心技術，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我們約70.0%員工均為技術主導型員工這點可見一斑；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ii) 持續創新，向以客戶為本的研發活動轉型，這從我們的各項先鋒地位足以佐證（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里程碑」一段及本文件「業務」一節中「13. 稅務獎勵計劃」一段）；及
- (iii) 向客戶提供定制的高增值技術產品及解決方案，這從本節「里程碑」一段所載我們屢獲客戶的嘉許得以驗證。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財務表現令人鼓舞（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進一步證實該業務模式是行之有效的方式。就此而言，我們能夠緊貼最新科技發展乃我們持續成功之本。儘管我們歷史悠久，足使我們能建立完備的資料庫，並賴此奠定業務發展的基礎，但我們仍深信，不斷栽培及挽留人才是本集團未來發展的關鍵。

我們的總部位於馬來西亞檳城，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起一直於現有生產廠房營運。現擬擴充業務，以圖把握由物聯網變革及工業4.0計劃導致後工序半導體ATE及FAS行業預期增長所帶來的機遇。董事相信，上市能讓我們(i)提升我們在大中華地區市場（涵蓋最大的半導體市場（即中國）及台灣等主要半導體市場）的份額；及(ii)利用於國際金融中心取得的海外上市地位提高聲譽，藉此吸引新人才以促進長遠業務增長。有見及此，並經考慮亞洲股票市場的流動資金、波動、可接觸的國際投資者、鄰近我們的營運、監管框架的成熟程度及香港投資者對一名後工序半導體ATE主要國際市場參與者（於聯交所上市）的熟識程度後，董事認為於聯交所上市將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最為有利。有關擴展計劃及業務策略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兩節。

此外，PCB的董事認為，除了PCB在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外，本集團於聯交所獨立上市將會(i)透過其獨立上市地位為本集團的業務贏取認同和聲望，藉此進一步提高我們的公司信譽，並有助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ii)透過更仔細釐清我們業務與PCB的其他業務利益（包括智能家居解決方案）間的業務責任及營運，提升效率，藉此使各自的管理團隊能專注於掌握其各自業務所涉的商機；(iii)在我們的業務上創造股東價值，並為此於香港提供一個具相當透明度的估值基準；及(iv)為本集團未來提供多元化的集資平台（即香港的股本市場），從而提高其融資靈活性以為上述的未來發展籌集資金。更多有關PCB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里程碑

下表載列我們自成立以來各主要業務達致的里程碑及成就概要：

年份	里程碑
一九九五年	成立本集團並註冊成立Pentamaster Technology，標誌著我們自動化系統及設備業務的展開
一九九九年	Pentamaster集團榮獲Dell Inc. 頒授「年度國際供應商獎」(International Supplier of the Year)以表揚本集團於全球工藝科技的卓越成就
二零零零年	Pentamaster集團連續第二年榮獲Dell Inc.頒授「年度國際供應商獎」(International Supplier of the Year)以表揚本集團於全球工藝科技的卓越成就
二零零三年	Pentamaster Technology的母公司PCB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第二板上市
二零零三年	Pentamaster集團榮獲馬來西亞國際貿易與工業部頒授的質量管理類別工業卓越成就獎(Industry Excellence Award)
二零零三年	成立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標誌著我們自動化設備業務擴展至包羅供終端產品需用的ATE及測量系統
二零零四年	PCB轉往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二零零六年	成立Pentamaster Equipment，標誌著屬下高度精密製造設備業務的展開
二零零七年	於中國上海成立我們首個代表辦事處，以向中國客戶提供客戶聯絡支援
二零零七年	Pentamaster集團榮獲馬來西亞國際貿易與工業部頒授的質量管理類別工業卓越成就獎(Industry Excellence Award)
二零零八年	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獲頒授為電機及電子行業而設立的開發及生產測量系統的先鋒地位
二零一三年	本集團獲得馬來西亞投發局國內投資策略基金就(i)研發活動；(ii)現代化及提升製造活動及解決方案的設施及工具；及(iii)國際認證及標準作出的資助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
二零一五年	Pentamaster Equipment研發出智能自動化機器人製造系統以應付工業4.0的生產所需，其後於二零一六年獲頒授先鋒地位，為期十年
二零一六年	Pentamaster Technology獲頒授為物聯網行業而設立的智能裝置測試解決方案及相關模組先鋒地位，為期十年
二零一七年	Pentamaster集團獲國家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NASDAQ: NATI) 授予為二零一七年度合作夥伴 (亞太區)
二零一七年	Pentamaster集團獲樓氏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頒發樓氏百億SISONIC MEMS麥克風
二零一七年	PCB名列福布斯二零一七年最佳中小上市企業，為收益不足十億美元但具持續收益及純利增長的亞太地區公眾公司二百強之一

公司發展

主要的公司發展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表現而言屬重大的本集團成員公司的重大股權變動，茲載列如下：

Pentamaster Technology

Pentamaster Technology於一九九五年三月十八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從事設計、製造及安裝電腦自動化系統及設備業務。Pentamaster Technology的初期法定股本為100,000令吉，分為100,000股每股面值1.00令吉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時，兩股認購人股份各分別按面值發行及配發予我們的執行董事兼主席Chuah先生，以及Chuah先生的姻兄弟陳文德先生，每人一股。

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五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Pentamaster Technology透過額外增設每股面值1.00令吉的股份，將法定股本分別增加至500,000令吉、1,000,000令吉及5,000,000令吉。隨著Pentamaster Technology的股東以及Pentamaster Technology於一九九六年二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一月期間分別作出一連串股份轉讓及股份配發後，2,400,000股股份（即Pentamaster Technology全部已發行股本）已由PCB持有，於緊接重組前仍然生效。

為配合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向PCB收購Pentamaster Technology全部已發行股本。有關收購的詳情載於本節「重組」一段。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

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從事設計及製造自動化檢測設備及測量系統業務。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的初期法定股本為100,000令吉，分為100,000股每股面值1.00令吉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時，兩股認購人股份各分別按面值發行及配發予兩名獨立第三方，各方一股。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九日，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透過額外增設400,000股每股面值1.00令吉的股份，將法定股本增加至500,000令吉。隨著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的股東以及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期間分別作出一連串股份轉讓及股份配發後，300,000股股份（即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PCB持有60%、Moey Huey Chyan先生（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當時但並非現時的一名董事）持有15%、Kang Soo Huah先生（一名獨立第三方）持有15%及Teoh Siow Khiang先生（一名獨立第三方）持有10%。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PCB以現金代價6,000,000令吉收購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其餘40%股份，代價乃參考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當時的估計資產淨值後釐定。代價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悉數付清，而於完成有關收購事項後，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成為PCB的全資附屬公司，於緊接重組前仍然生效。

為配合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向PCB收購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全部已發行股本。有關收購的詳情載於本節「重組」一段。

Pentamaster Equipment

Pentamaster Equipment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從事設備設計及製造服務以及製造高度精密機器部件業務。Pentamaster Equipment的初期法定股本為100,000令吉，分為100,000股每股面值1.00令吉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時，兩股認購人股份各分別按面值發行及配發予兩名獨立第三方，每方一股。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兩股認購人股份按面值轉讓予PCB，全部入賬列為未繳股款。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Pentamaster Equipment透過額外增設400,000股每股面值1.00令吉的股份，將法定股本增加至500,000令吉，而於同日，Pentamaster Equipment按面值發行及配發499,998股股份予PCB。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Pentamaster Equipment透過額外增設24,500,000股每股面值1.00令吉的股份，將法定股本進一步增加至25,000,000令吉，而於同日，Pentamaster Equipment按面值發行及配發12,660,000股股份予PCB。PCB持有13,160,000股股份（即Pentamaster Equipment全部已發行股本），於緊接重組前仍然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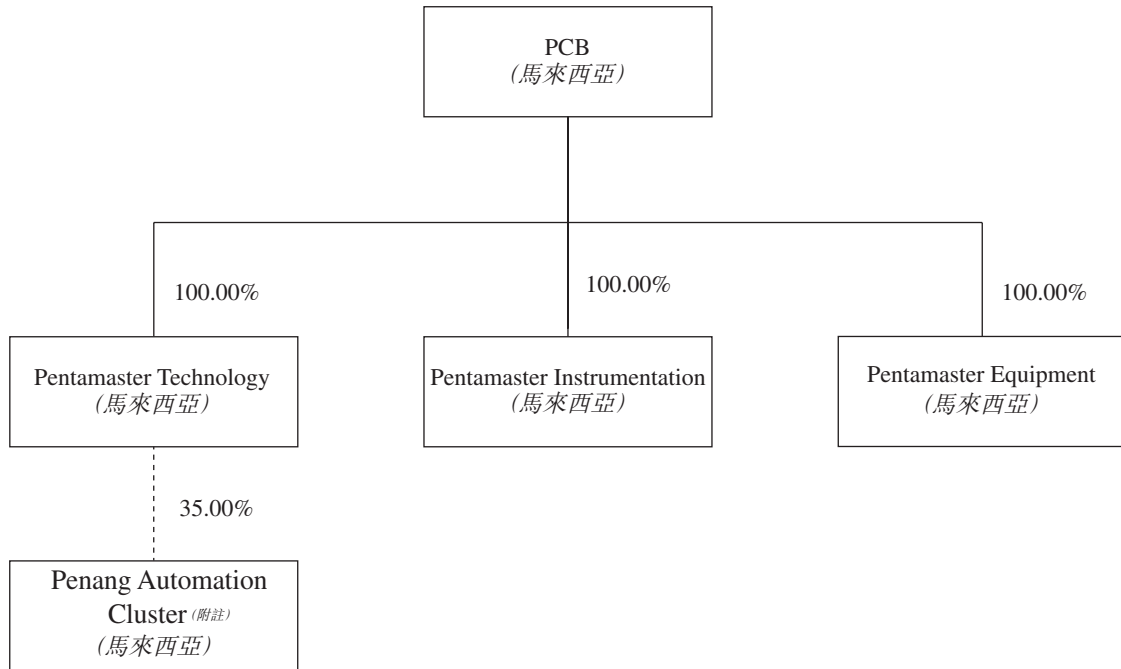
為配合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向PCB收購Pentamaster Equipment全部已發行股本。有關收購的詳情載於本節「重組」一段。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重組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我們為籌備[編纂]而展開重組。為籌劃上市，我們進行架構重整，本公司因而成為本集團的上市主體以及我們業務營運的控股公司。

下圖載列本集團緊接重組前的公司及持股架構：



附註：Penang Automation Cluster為Pentamaster Technology的聯營公司，主要於馬來西亞向專門從事設計、開發及製造半導體、電子、汽車、航空及其他高增長行業用高精密金屬組裝零件、模組及系統領域的自動化集群公司提供增值工程開發及技術培訓。其餘下的65.00%已發行股本由兩名獨立第三方擁有。有關Penang Automation Cluster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

註冊成立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公司，作為本集團所有業務營運的控股公司。本公司的初期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時，一股認購人股份按面值發行予PCB，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收購營運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自PCB收購Pentamaster Technology、Pentamaster Equipment及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86,776,487令吉，乃經參考Pentamaster Technology、Pentamaster Equipment及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後釐定。代價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由本公司以向PCB發行999股股份的方式結清。於有關轉讓完成後，Pentamaster Technology、Pentamaster Equipment及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成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前投資

GEMS作出的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GEMS與PCB訂立買賣協議，據此，PCB同意出售而GEMS同意購買74股股份，現金代價為25,500,000令吉（「代價」），乃經參考Pentamaster Technology、Pentamaster Equipment及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除稅後合併溢利約10.4倍的市盈率後釐定。PCB其後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轉讓74股股份予GEMS，GEMS因而成為我們的股東並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40%。代價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以現金全數結清。

GEMS為一間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募股權有限合夥基金，專注投資處於首次公開發售前及／或首次公開發售定向投資階段的非上市私營公司以及在亞洲證券交易所買賣上市證券。其受GEMS Capital Pte Ltd（「GEMS Capital」）所管理，該公司為一間於一九九九年成立的新加坡註冊基金管理公司，並已從事基金管理業務約18年。於二零一五年七月，GEMS Capital透過其GEMS-Asia Emerging Technology Fund自PCB收購Dixin Automation Sdn. Bhd.（「Dixin」）（前稱Pentamaster Solutions Sdn. Bhd.）及Pentamaster Engineering (M) Sdn. Bhd.（均為PCB當時的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Dixin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最大客戶。有關Dixin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8. 客戶」一段。

下表載列[編纂]前投資的詳情：

[編纂]前投資日期：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已付代價：	25,500,000令吉（約47,175,000港元）
代價全數結清日期：	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代價釐定基準：	代價乃經考慮Pentamaster Technology、Pentamaster Equipment及Pentamaster Instrumentation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除稅後合併溢利約10.4倍的市盈率後釐定。
已收購股份數目：	74股股份
每股股份的投資成本及較[編纂]的折讓：	每股股份約[編纂]港元，較[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折讓[編纂]%
所得款項用途：	PCB所收取有關[編纂]前投資的所得款項已／將用於：(i)與上市有關的開支；(ii)償還銀行借款；(iii)員工及其他一般行政及營運相關開支；及(iv)銷售及營銷開支，其中約50.9%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經全部動用。
戰略利益：	GEMS作為本公司戰略投資者的定位，配合GEMS的豐富投資經驗及廣泛網絡，將提高上市價值及本公司的知名度。
緊隨[編纂]前投資完成後惟於[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前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7.40%
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於本公司的概約持股比例：	[編纂]%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認購期權： GEMS已授予PCB一項權利（「認購期權」），倘上市並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GEMS與PCB可能書面同意的有關較後日期（「認購期權日期」）進行，則以相當於代價的同等價格收購GEMS持有的股份。

倘上市申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在進行，認購期權的行使將會延遲至PCB通知GEMS上市將不會進行的有關其他日期（「經修訂認購期權日期」）。

認購期權將會於上市完成後隨即失效。

其他特別權利： 無

公眾持股量： 於上市後，GEMS持有的股份將計入公眾持股量，據董事所知，(i)GEMS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ii)認購其於股份的股本權益並非由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i)GEMS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並非慣常地按照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的指示進行認購、出售、投票或處置其他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本公司證券。

禁售： GEMS持有的股份將須遵守出售限制，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十二(12)個月，期間不得出售其所持有的任何股份。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除本集團的[編纂]前投資及上文所披露者外，GEMS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其各自任何的聯繫人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保薦人的確認

按照上述基礎，保薦人已確認，GEMS作出的投資符合聯交所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刊發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及二零一七年三月更新的指引信HKEx-GL-43-12以及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刊發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更新的指引信HKEx-GL44-12，而保薦人亦認為GEMS作出的投資符合聯交所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刊發的臨時指引，原因是[編纂]前投資的代價已於我們就上市向聯交所首次呈交上市申請日期前超過28天結付，而認購期權將會於上市後即時失效。

由PCB及GEMS認購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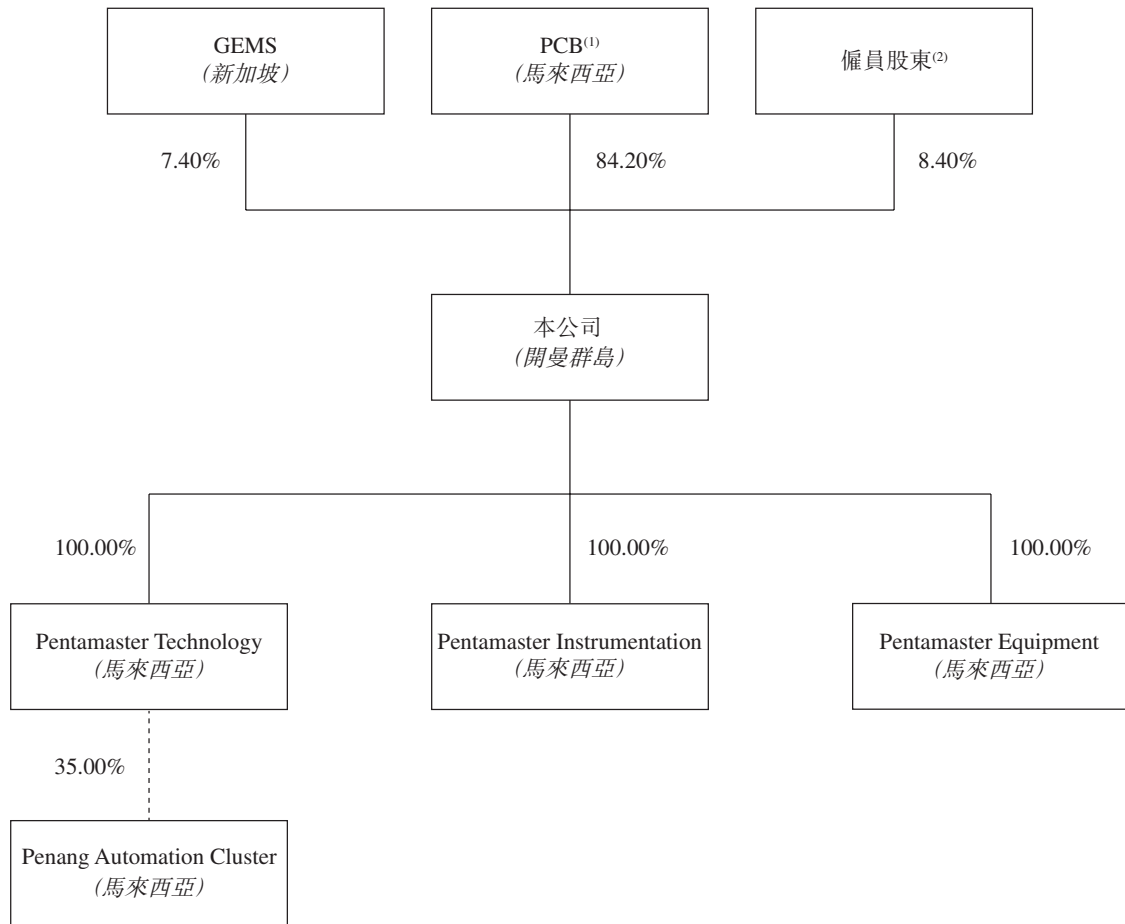
為增加PCB所持有的股份數目，以促使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僱員轉讓股份，PCB及GEMS已各自於二零一七年〔●〕分別認購並獲配發219,551股股份及17,545股股份（即按彼等當時的持股比例），代價分別為2,195.51港元及175.45港元。該代價乃經參考已轉讓股份的面值釐定。完成該等認購及配發後，本公司仍分別由PCB及GEMS持有約92.60%及7.40%權益。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取得其股東的批准後，我們的控股股東PCB於二零一七年〔●〕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藉此表揚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所作出的貢獻及為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務求挽留該等僱員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增長及進一步發展效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PCB已透過一系列轉讓（「股份獎勵轉讓事項」，最後一次轉讓已於二零一七年〔●〕完成），轉讓合共2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8.40%）予234名僱員股東（作為本集團合資格僱員），代價約為每股股份1,475令吉，乃根據PCB所委聘的一名獨立估值師所給予的本集團公平市值釐定。其中兩名僱員股東為我們的董事Chuah先生及Gan女士，彼等分別獲授佔本公司於緊隨股份獎勵轉讓事項完成後及於[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前的已發行股本約1.26%及0.36%的股份。除Gan女士（為Chuah先生的姻姊妹）及另一名僱員股東（為Chuah先生的胞姊妹）外，概無僱員股東與PCB董事會或董事會任何成員有關。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包括資格標準及有關股份獎勵計劃運作的其他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下表載列緊接[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前本集團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附註：

1. PCB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就董事所深知，概無其股東構成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2. 僱員股東共234名，其中兩名為我們的董事Chuah先生及Gan女士。有關彼等持股比例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董事」一段。

經董事確認，於重組時作出的每次股份轉讓均為妥善及合法完成並結算，且毋須獲任何監管機關批准。

增加法定股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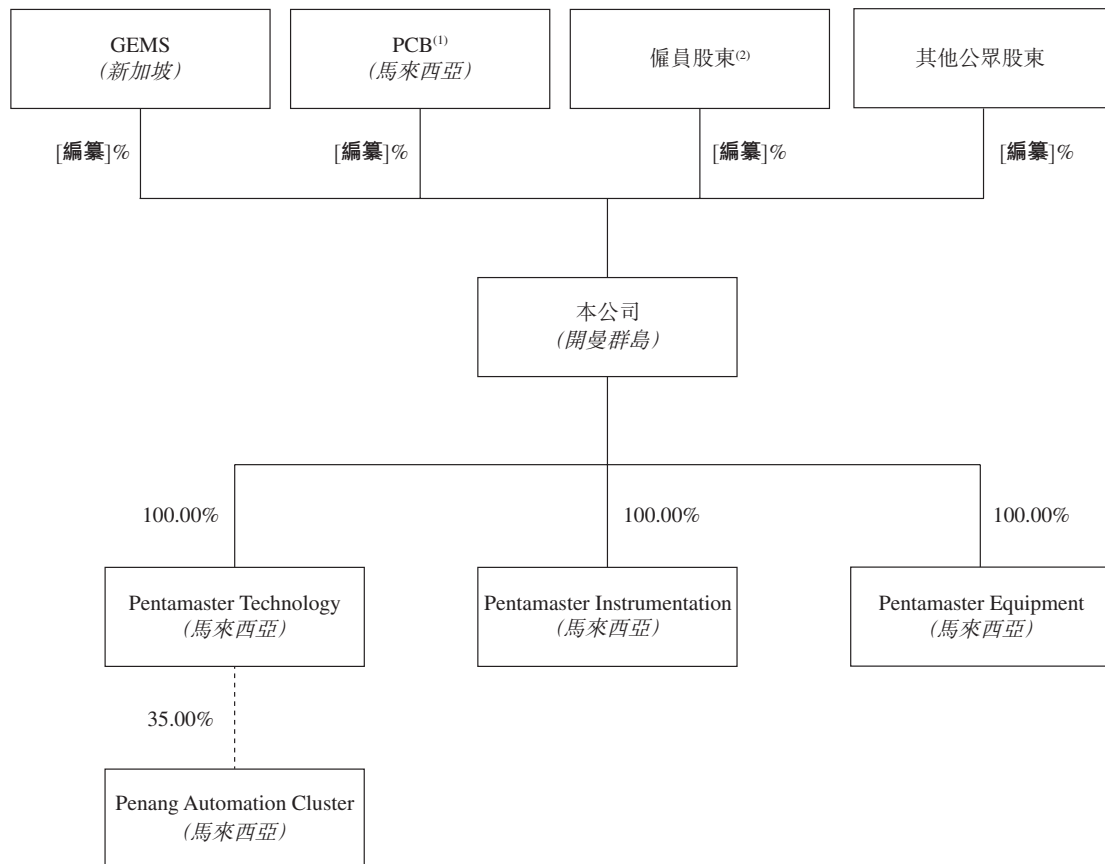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透過增設4,962,000,000股額外股份，將其法定股本增至50,000,000港元。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資本化發行

待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因根據[編纂]發行[編纂]而錄得進賬額後，董事獲授權資本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編纂]港元，方法為將有關金額用於按面值繳足合共[編纂]股股份以於[編纂]前按彼等當時的股權比例配發及發行予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下表載列[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集團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附註：

1. PCB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就董事所深知，概無其股東構成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2. 僱員股東共234名，其中兩名為我們的董事Chuah先生及Gan女士。有關彼等持股比例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董事」一段。